

证券代码：000759

证券简称：中百集团

公告编号：2026-057

中百控股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协议转让参股公司武汉市江岸区华创小额贷款 有限公司股权暨关联交易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

一、关联交易概述

2017年7月27日，中百控股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召开第八届董事会第二十二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开摘牌受让华创小贷公司股权的议案》，公司在武汉光谷联合产权交易所公开摘牌受让武汉市江岸区华创小额贷款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华创小贷”）12.53%的股权。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2017年7月28日披露在巨潮资讯网的《关于公开摘牌受让华创小贷公司股权暨关联交易的公告》（公告编号：2017-29）。

随着外部市场环境、行业政策及公司整体经营规划发生变化，为进一步优化资源配置、优化资产结构，公司于2026年9月23日与武汉国创新盛商业管理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国创新盛”）在武汉签署股权转让协议，拟将持有的华创小贷12.53%的股权转让给国创新盛。经双方协商，本次股权转让价格为2,209.09万元。

受让方国创新盛与公司第一大股东武汉商联（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均为武汉产业投资控股集团有限公司下属国有企业。根据《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的规定，本次交易构成关联交易。

公司于2026年9月23日召开第十一届董事会第二十四次会议，以5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审议通过了《关于协议转让参股公司武汉市江岸区华创小额贷款有限公司股权暨关联交易的议案》，关联董事桂玉平先生、李慧斌先生、贾蕾女士、郭亚东先生回避表决。该议案提交董事会审议前，公司召开了独立董事专门会议2026年第三次会议，以4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审议通过了该议案。此项交易尚需获得股东会的批准，与该关联交易有利害关系的关联人将回避表决。

本次交易不构成《上市公司重大资产重组管理办法》规定的重大资产重组、不构成重组上市。

二、关联方基本情况

1. 基本信息

公司名称：武汉国创新盛商业管理有限公司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91420100675812330C

企业类型：有限责任公司（非自然人投资或控股的法人独资）

注册地址：湖北省武汉市江汉区唐家墩路 32 号国创大厦 A 座 22 层 15、16 室

法定代表人：孙琳

注册资本：80,000 万元人民币

经营范围：一般项目：企业管理咨询，食品销售（仅销售预包装食品），食品互联网销售（仅销售预包装食品），供应链管理服务，信息咨询服务（不含许可类信息咨询服务），社会经济咨询服务，物业管理，以自有资金从事投资活动，初级农产品收购，食用农产品批发，食用农产品零售，食用农产品初加工，鲜肉批发，鲜肉零售，日用百货销售，装卸搬运，道路货物运输站经营，运输货物打包服务，新能源汽车整车销售，汽车零配件批发，汽车销售，汽车零配件零售，销售代理，国内货物运输代理，汽车装饰用品销售，第一类医疗器械销售，第二类医疗器械销售，计算机软硬件及辅助设备批发，计算机软硬件及辅助设备零售，工业控制计算机及系统销售，计算机系统服务，非金属矿及制品销售，金属矿石销售，金属材料销售，石油制品销售（不含危险化学品），专用化学产品销售（不含危险化学品），非食用盐销售，合成材料销售，化工产品销售（不含许可类化工产品），有色金属合金销售，高性能有色金属及合金材料销售，饲料原料销售，建筑材料销售，豆及薯类销售，水泥制品销售，煤炭及制品销售，粮食收购，农副产品销售，新鲜水果批发，新鲜水果零售，新鲜蔬菜批发，新鲜蔬菜零售，水产品批发，水产品零售，非食用植物油销售，谷物销售，农产品的生产、销售、加工、运输、贮藏及其他相关服务，饲料添加剂销售，海上国际货物运输代理，航空国际货物运输代理，国际货物运输代理，陆路国际货物运输代理，国际船舶代理，国内船舶代理，国内集装箱货物运输代理，塑料制品销售，橡胶制品销售，针纺织品及原料销售，再生资源销售，金属链条及其他金属制品销售，稀土功能材料销售，软件开发，计算机及办公设备维修，家用电器安装服务，日用电器修理，电子、机械设备维护（不含特种设备），技术服务、技术开发、技术咨询、技术交流、技术转让、技术推广，企业形象策划，广告设计、代理，广告发布，会议及展览服务，租赁服务（不含许可类租赁服务），小微型客车租赁经营服务，网络技术服务，单用途商业预付卡代理销售，票务代理服务，家政服务，机动车修理和维护，办公设备租赁服务，健康咨询服务（不含诊疗服务），纸制品销售，

机械设备销售，特种设备销售，五金产品批发，五金产品零售，电子元器件零售，电子元器件批发，家用电器销售，电子产品销售，文具用品批发，文具用品零售，照相机及器材销售，体育用品及器材零售，体育用品及器材批发，服装服饰零售，家具销售，卫生洁具销售，礼品花卉销售，建筑装饰材料销售，通讯设备销售，保健食品（预包装）销售，工艺美术品及礼仪用品销售（象牙及其制品除外），玩具销售，绘图、计算及测量仪器销售，仪器仪表销售，日用陶瓷制品销售，乐器零售，摩托车及零配件零售，电动自行车销售，助动自行车、代步车及零配件销售，润滑油销售，化妆品零售，化妆品批发，个人卫生用品销售，摩托车及零配件批发，认证咨询，财务咨询，珠宝首饰批发，金银制品销售，畜牧渔业饲料销售，农作物种子经营（仅限不再分装的包装种子），钟表销售，眼镜销售（不含隐形眼镜），化肥销售，家用电器零配件销售，互联网销售（除销售需要许可的商品），卫生用品和一次性使用医疗用品销售。（除许可业务外，可自主依法经营法律法规非禁止或限制的项目）许可项目：II、III类射线装置销售，第三类医疗器械经营，道路货物运输（不含危险货物），道路货物运输（网络货运），生鲜乳道路运输，检验检测服务，食品生产，危险化学品经营，燃气经营，食品销售，食品互联网销售，建筑劳务分包，出版物零售，出版物互联网销售。（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具体经营项目以相关部门批准文件或许可证件为准）。

2. 历史沿革、主要股东和实际控制人

国创新盛成立于 2008 年 6 月，注册资本 8 亿元，曾用名武汉东创融资担保有限公司，系武汉产业投资控股集团有限公司所属企业武汉国创资本投资集团有限公司全资子公司，实际控制人为武汉市人民政府国有资产监督管理委员会。

3. 国创新盛财务报表情况如下：

项目	2025 年末	2026 年 6 月末
净资产（万元）	102,894.83	102,866.02
项目	2025 年度	2026 年 1-6 月
营业收入（万元）	68,544.26	21,398.44
净利润（万元）	3,284.52	933.21

4. 关联关系说明

国创新盛与公司第一大股东武汉商联（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均为武汉产业投

资控股集团有限公司下属国有企业。

5. 资信情况

国创新盛不属于失信被执行人，无重大行政处罚、行业监管惩戒记录，不存在对本次交易产生不利影响的权利瑕疵与合规风险。

三、关联交易标的基本情况

1. 基本信息

公司名称：武汉市江岸区华创小额贷款有限公司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91420102682320211G

企业类型：其他有限责任公司

注册地址：武汉市江岸区渣家小区 6 号楼 1 楼

法定代表人：李力韦

注册资本：15,000 万元人民币

经营范围：小额贷款和小企业发展、管理、财务咨询服务。

2. 历史沿革、主要股东和实际控制人

华创小贷成立于 2008 年 12 月，主要服务小微企业、个体工商户和自然人，主要经营流动资金贷款和临时周转贷款等业务。股权结构如下：

股东名称	持股比例（%）
武汉国创新盛商业管理有限公司	64.14
武汉汉鹏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	13.33
中百控股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12.53
武汉市传诚物贸有限公司	10.00
合计	100

华创小贷实际控制人为武汉市人民政府国有资产监督管理委员会。

3. 权属情况

本次关联交易标的为华创小贷 12.53%股权，该部分股权为本公司合法完整持有，股权不存在抵押、质押或其他第三方权利；不存在涉及该股权的重大争议、诉讼或仲裁事项；不存在查封、冻结等司法强制措施；不存在委托持股、代持情形，股权具备完整可转让条件。

4. 资信情况

华创小贷不属于失信被执行人，未被纳入失信惩戒名单，不存在相关失信惩戒情形，对本次股权转让交易不存在不利影响。

5. 审计情况

经符合《证券法》规定的北京中天恒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湖北分所审计，华创小贷财务状况如下：

单位：万元

项目	2025 年末	2026 年 5 月末
资产总额	18,001.12	18,039.88
负债总额	238.31	121.94
应收账款	8.49	0
所有者权益	17,762.81	17,917.94
项目	2025 年度	2026 年 1-5 月
营业收入	685.99	289.88
营业利润	222.19	177.61
净利润	132.64	155.13

6. 资产评估情况

根据符合《证券法》规定的中通诚资产评估有限公司出具的资产评估报告，本次评估采用资产基础法和市场法进行评估。

评估方法	股东全部权益	股东全部权益	增值额（万元）	增值率
	账面值（万元）	评估值（万元）		
资产基础法	17,917.94	17,630.38	-287.56	-1.60%
市场法		15,960.18	-1,957.76	-10.93%
差异额（资产基础法-市场法）		1,670.20		

资产基础法的评估值为 17,630.38 万元，市场法的评估值为 15,960.18 万元，两种方法的评估结果差异 1,670.20 万元，差异率 9.47%。

资产基础法和市场法评估结果出现差异的主要原因是：资产基础法是指在合理评估企业各分项资产价值和负债的基础上确定评估对象价值的评估思路，即将构成企业的各种要素资产的评估值加总减去负债评估值求得企业股东权益价值的方法。市场法是以现实市场上的参照物来评价评估对象的现行公平市场价值。市场法具有评估角度和评估途径直接、评估过程直观、评估数据直接取材于市场的特点。但因市场法是基于上市公司市值的基础上进行的，是从资本市场的表现来评定企业的价值，而资本市场的不确定因素较多且波动性较大。

鉴于本次评估目的是为股权转让提供价值参考依据，资产基础法评估方法能够客观、合理地反映评估对象的内在价值，故本次评估以资产基础法的结果作为最终评估结论。

华创小贷在评估基准日 2026 年 5 月 31 日的股东全部权益评估值为 17,630.38 万元，对应上市公司所持 12.53% 股权评估价值=17,630.38 × 12.53%=2,209.09 万元。

四、关联交易的定价政策及定价依据

根据《中百控股集团股份有限公司拟股权转让涉及的武汉市江岸区华创小额贷款有限公司股东全部权益价值资产评估报告》（中通评报字（2026）52138 号），经交易双方平等协商，本次股权转让成交价格确定为 2,209.09 万元，成交价格与评估值完全一致。本次交易定价公允合理，不存在损害公司及股东特别是中小股东利益的情形。该评估项目已按照国有资产监督管理机构要求完成公示及备案手续。

五、关联交易协议的主要内容

（一）协议主体

甲方（受让方）：武汉国创新盛商业管理有限公司

乙方（转让方）：中百控股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二）本次股权转让安排

1.1 标的股权

乙方同意按照本协议约定的条款和条件将其持有标的公司的【12.53%】股权（对应 1,880 万元注册资本）转让给甲方，甲方亦同意依本协议约定的条款和条件受让标的股权。

1.2 标的股权转让评估基准日

标的股权转让评估基准日为 2026 年【5】月【31】日。

1.3 标的股权转让价款

根据经有权国有资产监督管理部门备案的《中百控股集团股份有限公司拟股权转让涉及的武汉市江岸区华创小额贷款有限公司股东全部权益价值资产评估报告》（报告编号：中通评报字【2026】52138 号）确认的评估值，标的股权转让价款为人民币【2,209.09】万元。

1.4 股权转让价款支付安排

双方同意并确认，甲方应于本协议生效之日起【5】个工作日内向乙方指定

账户支付全部股权转让价款。

1.5 标的股权交割安排

(1) 双方确认：本协议项下交割日为双方签署《交割确认书》之日。《交割确认书》应于交割先决条件满足当日签署。自交割日起，标的股权相关权利义务转移至甲方。标的公司应于交割日向甲方出具记载甲方持有标的股权的《股东名册》，作为《交割确认书》之附件。

(2) 本次交易交割先决条件为：

①本协议生效；

②甲方已向乙方支付全部股权转让价款。

(3) 双方应当于《交割确认书》签署后【3】个工作日内，共同向有关部门提交股权变更登记资料。

1.6 过渡期间损益安排

双方同意，本次股权转让评估基准日至交割日期间为过渡期，标的股权过渡期间的损益，由甲方享有或承担，双方无需根据过渡期损益调整标的股权交易价格。

1.7 人员安排、债权债务处理

(1) 双方确认，本次交易不涉及职工安置问题。

(2) 本次交易完成后，标的公司的债权债务由其继续享有及承担。

(三) 协议的生效条件

双方同意并确认，本协议经双方法定代表人或其授权代表签署并加盖各自公司公章或合同专用章之日起成立，除本协议第五条自本协议签署日起生效外，其他条款自以下条件全部成就后即生效：

1. 本次股权转让取得乙方独立董事专门会议过半数同意通过、取得乙方董事会、股东会审议通过，且关联董事及关联股东均依法回避表决；

2. 本次股权转让取得武汉产业投资控股集团有限公司批准；

3. 本次股权转让取得金融监管部门批准；

4. 本次股权转让经甲方董事会或股东审议通过；

5. 本次交易涉及的评估报告完成备案。

六、涉及关联交易的其他安排

本次交易不涉及人员安置、土地租赁等情况，不存在与关联方产生同业竞争的情形，亦不涉及公司的股权转让或高层人事变动计划。交易完成后不存在可能

导致公司控股股东及其他关联人对公司形成非经营性资金占用的情形。

本次股权转让所得用于补充公司流动资金。

七、交易目的和对上市公司的影响

本次交易有利于公司优化资源配置，控制类金融业务相关风险，符合公司发展战略。

本次交易受让方国创新盛为标的公司大股东，具备对应行业资产整合、运营管理的专业能力与资源优势，能够承接标的资产后续稳定运营。国创新盛资信良好，具备支付交易对价的能力。

华创小贷属于公司参股公司，本次股权转让不会导致公司财务合并报表范围发生变动，不会影响公司生产经营活动的正常运作，不会对公司财务状况和经营业绩产生重大影响，具体影响金额将以年审会计师事务所审计确认后的结果为准。本次股权转让完成后，公司不再持有华创小贷股权。

八、与该关联人累计已发生的各类关联交易情况

2026年1月1日至8月31日，除本次交易外，公司与武汉产业投资控股集团有限公司及其下属公司累计发生各类关联交易总金额804.47万元。

特此公告。

中百控股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董 事 会

2026年9月24日